

《郑州市城市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办法》 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我市目前尚无针对公共停车设施建设的专项政策，现有停车场建设有关政策办法在规范公共停车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投建公共停车场等方面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不足，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公共停车设施建设的规范性和有关政策的操作性，鼓励社会力量投建公共停车场，不断提高公共停车泊位增量，缓解我市市区停车难问题，我局牵头起草了《郑州市城市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二、起草过程

我局成立课题调研组，对杭州、南京、西安等多个大中城市的经验做法和有关政策，进行了深入调查研究，并于去年12月中旬完成了《办法》初稿。随后通过专题研讨会、初步征求意见等形式进行了完善，最终形成了该征求意见稿。

三、起草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部、原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城市停车场规划建设及用地政策的通知》、《郑州市停车场建设管理条例》等文件，同时参考了杭州、南京、西安等外地的经验做法。

四、《办法》主要内容

《办法》主要包含：总则、专项规划调控、供地方式、

城市空间复合利用、商业配建、审批流程、奖励补助政策等7个章节，共37条内容。章节主要内容如下：

（一）总则。明确了建设责任主体、投资模式、4种基本类型和公共停车场10个设置条件。

（二）专项规划调控。明确了专项规划的落地、地下空间分层规划、开发地块用地性质、设置临时公共停车场设施等内容。

（三）供地方式。分类阐明了划拨、出让、作价出资、租赁等供地方式。

（四）城市空间复合利用。明确了学校地下空间，公交场站地上地下空间，广场、公园、绿地地下空间，自有建设用地空间等城市空间利用方式。

（五）商业配建。明确了基本条件和配建面积等内容。

（六）审批流程。针对符合建设工程相关办法和不在停车场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公共停车设施等两种情况，区分了审批流程。

（七）奖励补助政策。明确奖补资金来源、奖补标准、奖补对象和奖补流程等。